



徐汇学生家长 事关暑假期间校外培训

暑假告家长书

尊敬的家长:

您好!暑假将至,现温馨提醒各位家长朋友,请树立正确的教育理念及成才观念,把孩子的身心健康放在第一位,让孩子拥有一个安全、健康、愉快而有意义的暑假。

一、请关注孩子的健康成长

请家长朋友科学安排孩子的暑假学习、生活和锻炼,保持良好的生活作息规律,帮助孩子以健康、积极、乐观的心态投入到暑假生活中。同时,希望家长朋友把握好暑假时间,与您的孩子多沟通交流,做孩子的知心好友,给予孩子陪伴和关爱。

二、请共同遵守培训时间

根据“双减”政策,校外培训机构(含线上培训机构)不得占用国家法定节假日、休息日及寒暑假期间开展义务教育阶段学科类培训,面向普通高中学生的学科类培训机构参照执行。在此,真诚希望各位家长朋友切实减轻孩子过重学业负担,在暑假期间不再安排孩子参加学科类校外培训。

三、请自觉抵制违规培训

请家长朋友特别注意,根据教育部办公厅等十二部门发布的《关于进一步加强学科类隐形变异培训防范治理工作的意见》(教监管厅函〔2022〕15号),请您警惕以“一对一”“住家教师”“高端家政”“众筹私教”以及各类冬夏令营等名义违规开展培训、面向3—6岁学龄前儿童违规开展学科类培训、违规开展普通高中阶段学科类培训、中小学在职教师有偿补课等重点问题,自觉抵制学科类隐形变异培训行为,不参与、不组织、不支持违规培训。

四、请谨慎选择合规机构

如您的孩子确有培训需求,应当从孩子的兴趣爱好、个性发展出发,理性选择校外培训机构。请选择校外培训机构时仔细查看机构是否“证照齐全”。若您选择非学科类校外培训机构,请注意查看营业执照经营范围是否有与培训课程相匹配的登记项目(例如文化艺术辅导、体育指导、科技指导等)。

五、请与机构签订规范合同

请家长与校外培训机构签订《中小学生校外培训服务合同示范文本(2022年上海版)》,认真察看培训合同中的培训项目及要求、收费标准及方式、培训退费及违约责任等条款,索取与培训机构名称一致的发票,并妥善保管。

六、请拒绝缴纳长期费用

请家长朋友们关注,根据《关于上海市义务教育阶段学科类校外培训收费有关事项的通知》(沪发改价调〔2021〕47号)规定,自2022年2月17日起,义务教育阶段学科类校外培训收费实行政府指导价管理,面向普通高中学生的学科类校外培训机构参照执行。同时,无论您的孩子参与何种培训项目,请不要一次性缴纳超过3个月或60课时的培训费用,且不得超过5000元。请将培训费用通过全国校外教育培训监管与服务综合平台进行缴纳,或缴至培训机构提供的银行监管(托管)账户。

希望各位家长朋友与我们一起为孩子们营造良好的教育环境,让孩子度过一个安全、健康、快乐、充实的暑假。

